

证券代码:603969

证券简称:银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钟志超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减持部分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钟志超先生持有公司IPO前以及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83,4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4%。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钟志超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不超过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7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84%。

在窗口期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得减持期间内不减持股份。若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相应予以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前股份来源
钟志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3,469	0.034%	IPO前取得;283,46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减持计划期限(自公告之日起)
钟志超	94,400	0.011%	2020/12/31-2021/12/31	3.06-3.36	2020-07-17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拟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拟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钟志超	不超过70,800股	不超过0.008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0,800股	2021/6/18-2021/12/31	竞价减持	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

减持计划说明:

证券代码:603909

证券简称:合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诚股份”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含0.06,154元,均与收益相关。

具体如下表(补助金额单笔5万元及5万元以下合并计入“零星补助”):

期间	补助事项	金额	补助来源
2020年1月	天津市滨海新区科技和信息化局民营科技企业支持	391,400.00	西咸办发(2019)31号
2020年1月	天津市滨海新区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60,000.00	西咸办发(2019)114号
2020年2月	天津市滨海新区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74,527.80	夏人社(2013)1136号
2020年3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3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68,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4月	2019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923,871.98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4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68,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4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68,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4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8,128.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5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60,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5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68,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5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467,4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5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89,88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5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科技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10月	长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00,00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2020年10月	长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89,880.00	夏人社(2019)1144号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能环境”)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反对票,弃权票。

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高能环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项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 钟志超先生在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口否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所持股份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口是 否

钟志超先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

(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二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三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四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五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六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四)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五)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六)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七)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八)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七十九)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八十)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八十一)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口是 否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8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 公示对象及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并于2021年5月7日通过公司OA系统对本次激励计划中涉及的激励对象姓名与职务进行公示。公示期自2021年5月8日至2021年5月17日止,时限不少于10天。在公示期间内,凡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其信息有异议者,可及时以书面形式反馈、电话反馈或当面反馈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监事会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对象的姓名、身份证件、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取对象等。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及《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和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三、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四、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五、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六、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八、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九、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一、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二、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三、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四、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五、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六、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八、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十九、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一、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二、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三、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四、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五、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六、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二十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